



中華基督教會方潤華小學
2016-2017 年度 第 41 號通告
有關「區本計劃 - 五、六年級領袖訓練歷奇日營」事宜

敬啟者：

為提升學生領導才能，本校將為領袖生舉辦歷奇日營，貴子弟獲提名參加，有關詳情如下：

日期：2016 年 11 月 26 日(星期六)

時間：8:45am-5:45pm

集散地點：本校

訓練地點：香港青年協會賽馬會西貢戶外訓練營

內容：透過歷奇活動及團隊建立的訓練，讓學生更能認識自我，學習與人相處及解難技巧，並發揮其領導才能，建立自信。

對象：本校擔任風紀及「大哥哥、大姐姐」學生 30 名

費用：免費(已包括膳食及旅遊巴接送往返本校，請自行預備飲用水)

負責人：魏寶儀主任、社工王樂衡姑娘

協辦機構：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家晴軒

備註：1. 學生請穿著整齊冬季運動服及帶備足夠禦寒衣物。

2. 如遇教育局宣佈學校停課，活動日期將作更改，並另行通知。

請家長督促 貴子弟依時出席，如有遲到或缺席，必須向校方請假。請填妥本通告下方之回條，於 11 月 9 日(三)或前交回班主任，以憑辦理。

此致

各位家長

校長

謹啟

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

陳章華

<2016-2017 年度第 41 號通告回條>

(請於 11 月 9 日前將回條交予班主任轉交社工王姑娘)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 貴校第 41 號通告有關「區本計劃 - 五、六年級領袖訓練歷奇日營」事宜，現奉覆如下：(請在適當□內加✓)

- 本人同意安排敝子弟參加，並會由家長到校接回。
 本人同意安排敝子弟參加，活動完結後敝子弟將會自行回家。
 本人不同意安排敝子弟參加此活動。

此覆

陳校長

_____班學生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日期：二零一六年____月____日